

2024 年福田区财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

填报人：林纯

联系电话：82918703

目录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
（三）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
（四）2024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4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6
（一）主要履职目标.....	6
（二）主要履职情况.....	7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7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8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8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9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	11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13
附件1.....	22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深办发〔2019〕32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方案》（深办发〔2019〕53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福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及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以下简称“我局”）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益进行分析与评价，绩效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局是福田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加挂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区集体资产管理局牌子。下辖区财政综合事务中心、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区国资局、区集体局及区财政综合事务中心、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未独立核算，纳入本单位预算。我局下设机关党委（办公室）、预算科、国库科（政务服务科）、行财科、经济建设科、财政监督与绩效管理科、采购管理科、国有企业资产管理科、集体资产管理科、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科，共10个部门；部门主要职能情况如下：

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财政、税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会计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拟订我区有关财政政策、规划及财政预算

管理制度，按规定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 负责区级财政收支管理。编制年度区级预决算草案、预算调整方案，组织区级总预算的执行。

3. 制定和组织实施地方财政国库管理制度，统筹调度区级财政资金。按规定负责区政府投资引导基金有关工作。

4. 统筹推进全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监管全区政府采购活动。管理全区会计工作。

5. 管理地方政府债务。按规定负责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对我区的贷（赠）款的管理工作。管理行政事业单位的非贸易非经营性购汇。

6. 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监督工作。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

7. 贯彻执行集体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有关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集体企业（含社区股份合作公司）的改革发展、转型升级、业务经营和人才培养。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强化理论学习，提升政治素质，夯实组织建设，发挥示范作用；统筹部署年度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抓实“书记项目”谋划推进落实；不折不扣抓好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聚焦学习主题，强化学习教育；强化警示教育，筑牢思想防线；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推进理论学习，强化理论武装。

2. 重点工作任务

（1）持续拓宽财源渠道，推动财政运行平衡稳定。一

是强化税源培植巩固。二是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三是积极争取新增债券限额。

(2) 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加大力度保障重点领域资金需求。一是厉行节约过紧日子。二是提升资金使用效能。三是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

(3) 狠抓财政管理改革，全面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一是加快构建面向未来的产业支持体系。二是优化政府投资项目管理。三是加强财政运行系统化集成。

(4) 释放协同发展效能，全面深化国资集资综合改革。一是更好发挥国有企业战略功能。二是持续强化国企使命担当。三是推进国企集企融合发展。

(三)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4 年我局根据单位职责，按照《广东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深圳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福田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福田区 2024 年部门预算和 2024—2026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 2024 年工作计划，开展预算编制工作。预算资金根据 2024 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我局将年度目标细化分解为完成预算单位预算汇编、开展全区从业人员财务培训、开展部门决算信息编报、全区内控编报审核汇总以及有效保障局内各项业务正常开展等主要工作任务，做到年度目标与年度任务相对应工作目标，重点安排集体资产管理、扶持股份公司发展资金以及其他财政事务支出的工作经费；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

能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合理调整。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局根据《广东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和《福田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福田区 2024 年部门预算和 2024—2026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福田区财政预算管理办法》编制我局部门预算，从立项依据、履职紧密程度、测算标准等方面进行源头把关，预算编制力求各项收支数据真实准确、整体数据完整，预算申报、审批流程合法严谨，使预算编制符合区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

（四）2024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度，我局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收入 11,532.84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总额 404,924.7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04,881.22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99.9%。总体年度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良好。

2.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我局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1.5 万元，实际采购已支付金额为 278.77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89.49%。

3. 财务合规性方面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典范城区，进一步规范我区政府预算的编制、执行、决算和绩效管理等工作，依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法律法规及国务院、财政部出台的相关政策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福田区财政预算管理办法》。一是预算编制方面；我局根据辖区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跨年度预算平衡的需要，按照民生优先、大事优先、绩效优先的原则，将提升民生福祉和加强社会建设作为保障重点，同时参考上一年预算执行情况、有关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和本年度收支预测进行编制。二是资金调整规范方面；我局预算调剂分为区级财政预算调剂和部门预算调剂。区级财政预算调剂具体包括：将财政统筹预留资金追加至部门预算、调减部门预算、不同财政统筹预留资金之间相互调剂。部门预算调剂具体包括：部门内部调剂、因“费随事转”跨预算单位调剂。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列支费用，不存在擅自改变预算支出用途的情况。三是结算和决算规范方面；我局决算草案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做到收支真实、数额准确、内容完整、报送及时。核算规范，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等情况。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一是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方面我局资产保存良好，使用合规，处置规范，资产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财政账户。无出租出借资产及对外投资，无利用国有资产对外投资、出租出借的情况。二是资产处置规范方面。我局资产处理严格按照《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办法》相关文件要求，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及时完成资产处

置工作，同步更新资产管理系统数据，做到“账卡相符”。同时，办理好资产销账工作，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主要履职目标

“全领域”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增强大事要事保障能力。一是强化财政收支统筹力度，二是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三是加强“双招双引”，四是探索建立“大公用”经费保障模式，五是持续深化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用好改革“关加快推进综合改革试验，深化国资、集资体系建设。一是持续强化国资监管键一招”，二是提升预算执行监控模块运行质效，三是探索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共享共用机制；加快推进综合改革试验，深化国资、集资体系建设。一是持续强化国资监管，二是推动国企业务优化布局，三是坚定不移深化集资管理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一是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二是积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二）主要履职情况

积极对冲税收下降影响，深挖财政增收潜力；大力优化

财政支出结构，强化重点领域投入保障；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财经纪律约束；抓细资金资产管理，全面提升财政工作效能；积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加强产业资金绩效管理；坚持强根固魂，推动国企党建全域建强；以新担当新作为，推动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坚持攻坚克难，着力开展整改落实；坚持制度创新，不断健全集资监管制度体系；坚持激励创新，不断推动股份公司多元化发展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4 年我局圆满完成全年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大部分履职项目均已顺利达成年初所设定的绩效目标，具体从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四个方面分析如下：

1. 经济性

日常公用经费指为完成工作任务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度，我局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收入 11,532.84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总额 404,924.7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04,881.22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99.9%。

（2）项目完成及时情况

我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的 24 个二级项目，包括扶持股份公司发展资金、股份公司治安补助、国企注资等，均已按计划时间完成。并根据绩效自评工作的相关要求，所有项目均已按要求在财政系统中填报。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一是全方位：将政府预算、部门和单位预算、政策和项目预算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范围，不仅关注单个项目的效果，更强调部门整体支出和政策综合效益。二是全过程：建立“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的闭环管理链条，实现绩效管理对预算管理各个环节的嵌入。三是全覆盖：将绩效管理覆盖所有财政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横向上到边、纵向上到底。

2. 突出“事前”把关，强化绩效源头控制：（1）严格实施事前绩效评估。对新出台的重大政策和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其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前提。评估重点包括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评估结果直接应用：评估结论为“不予支持”的，一律不得安排预算。这从源头上防止了“拍脑袋决策”和低效无效项目的产生。（2）科学设定绩效目标。要求所有项目在申报预算时，必须同步填报清晰、量化、可衡量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成为预算安排的“方向盘”和事后评价的“对标尺”。财政局对绩效目标进行严格审核，对目标不明确、指标不清晰的项目，要求退回修改或核减预算。

3. 做实“事中”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实现：（1）动态

绩效运行监控。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建立预警机制，对监控中发现绩效目标发生偏离、项目实施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或存在严重问题的，及时发出预警，督促部门整改，必要时暂缓或停止拨款。（2）建立绩效跟踪机制。要求预算单位定期报送绩效监控报告，财政局选择性开展重点监控和抽查，确保监控不流于形式。

4. 强化技术支撑和能力建设：（1）信息化支撑。充分利用“数字财政”系统，将绩效管理模块深度嵌入预算管理流程，实现绩效信息与预算信息的无缝对接和动态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和数据分析能力。（2）标准体系建设。逐步建立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使绩效目标设定和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更加科学。（3）加强培训宣传。常态化组织开展对预算单位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的绩效管理培训，并广泛宣传绩效理念，在全区范围内营造“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良好氛围。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核心经验可以概括为。以“三全”体系为框架，以事前评估为关键抓手，以全过程监控为保障，以结果应用和问责为生命线，并以强大的技术能力和制度建设为支撑。通过这一套环环相扣、持续改进的机制，福田区有效提升了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将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为辖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政保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1）战略目标与绩效指标的衔接不够紧密。指标设置

偏向于常规性业务工作（如“预算审核完成率”），而对“提升全区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优化营商环境财政贡献度”等更具战略性的成果衡量不足。（2）成本效益分析和标准体系应用不足。在评价时，对达成目标所耗费的总成本（包括人力、物力、管理成本）与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的综合权衡不够深入。（3）内部管理与绩效的融合度有待提升。绩效管理在一定程度上仍被视为财务科室的专项工作，未能与各业务科室（如预算科、国库科、监督绩效科等）的核心职责、业务流程、内部考核完全融合。（4）绩效结果应用的刚性约束仍需加强。虽然建立了结果与预算挂钩的机制，但在部门整体层面，评价结果如何直接影响下一年度的部门总盘子、编制配置、人员激励等，其传导路径和约束力还不够清晰和刚性。（5）长期与综合效益衡量困难。财政局的许多工作，如财政政策设计、制度改革、信息化建设等，其效益具有滞后性和长期性，且在全区范围内与其他部门的业绩交织在一起。单纯考核年度指标，难以客观反映这类工作的真实价值。

2. 改进措施

（1）强化战略导向，优化绩效目标体系。紧密对接市、区两级重大发展战略和财政局核心职能，编制《财政局部门战略规划与绩效目标地图》。将战略目标层层分解为关键绩效领域，再细化为可衡量、可考核的年度绩效指标。（2）深化成本效益分析，构建标准成本体系。积极探索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的成本效益分析。研究制定财政局常见业务活动的标准成本，如“每亿元预算审核成本”、“单个政府采购项

目监管成本”等。（3）推动绩效管理内部全域融合。将绩效管理要求深度嵌入局内各科室的日常工作流程和岗位职责。建立局内部的“绩效合约”制度，明确各科室在实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的责任。（4）硬化结果应用，建立激励约束长效机制。明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结果与下年度部门预算总额、机动经费安排、内部资源配置的刚性挂钩机制。建立正向激励机制，对绩效突出的科室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5）创新评价方法，关注长期与综合效益。对具有长期性、战略性的工作，引入“中长期评价”和“综合影响评价”。灵活运用跟踪评价、回顾性评价等方法，客观衡量政策的长期效果。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为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推动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益、更可持续发展，我局拟制定以下后续工作计划：（1）深化制度建设，筑牢绩效管理根基。完善制度体系，明确责任分工，优化流程标准；（2）拓展管理范围，实现绩效管理全覆盖。推动绩效管理覆盖所有财政性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从项目支出为主，向部门整体支出、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拓展。（3）强化结果应用，硬化绩效约束激励。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在符合保密要求的前提下，逐步推动重大项目的绩效目标、评价结果等向社会公开，接受公众监督，倒逼绩效提升，积极推动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区政府对各部门的年度绩效考

核范围，增强各部门推进绩效管理的内生动力。

2. 相关建议：（1）理念先行，营造绩效文化氛围；（2）聚焦重点，实现精准发力突破；（3）协同联动，凝聚绩效管理合力；（4）持续优化，建立长效发展机制。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			预算年度		2024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向区属企业委派财务总监和外部董事，聘任区国资局法律顾问，聘请第三方专家对重大资产进行专项评估，及时完成区属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制度修订工作，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向区属企业委派财务总监和外部董事，聘任区国资局法律顾问，聘请第三方专家对重大资产进行专项评估，及时完成区属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制度修订工作，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3,420,000.00	3,420,000.00	3,349,754.98	3,349,754.98
	财政国库业务	及时缴纳银行手续费，稳固值得信赖的政府形象，加强与银行的合作，提升政务	已及时缴纳银行手续费，稳固值得信赖的政府形象，加强与银行的合作，	3,017,150.00	3,017,150.00	1,301,249.37	1,301,249.37

	服务水平；组织学习培训，决算会审等事项，确保工作安排合理，协助全区完成决算编辑上报等事项；全区会计从业人员培训；全区所有财政系统运维费，信息系统的及时更新及维修，确保全区预算单位在顺利使用及更方便及时的支出。	提升政务服务水平；组织学习培训，决算会审等事项，确保工作安排合理，协助全区完成决算编辑上报等事项；全区会计从业人员培训；全区所有财政系统运维费，信息系统的及时更新及维修，确保全区预算单位在顺利使用及更方便及时的支出。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确保全区 VPDN 月租正常支出，保证全区智慧财政正常运转	已完成全区 VPDN 月租正常支出，保证全区智慧财政正常运转。	1,450,000.00	1,450,000.00	1,284,736.69	1,284,736.69
信息化运维项目	保障年度智慧财政系统、内控系统、非税系统、采购系统维护、阳光平台等系统正常运转	已完成保障年度智慧财政系统、内控系统、非税系统、采购系统维护、阳光平台等	4,350,500.00	4,350,500.00	3,212,204.00	3,212,204.00

			系统正常运转工作。				
一般管理事务	确保全局各项日常开支正常运转，包括业务委托费，律师咨询费，报刊费等。	已完成全局各项日常开支正常运转，包括业务委托费，律师咨询费，报刊费等。	7,336,900.00	7,336,900.00	6,635,647.62	6,635,647.62	
预算改革业务	用于部门预算编制培训、地方债费用、财政供养人员支出。	已完成部门预算编制培训，支付地方债和财政供养人员资金。	3,510,000.00	3,510,000.00	2,487,800.00	2,487,800.00	
集体资产管理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实现辖区各股份公司《章程》修订工作，有利于推动股份公司合法合规处理各项业务，完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股份公司依法依规经营、良性发展。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完成辖区各股份公司《章程》修订工作，有利于推动股份公司合法合规处理各项业务，完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股份公司依法依规经营、良性发展。	41,400,000.00	41,400,000.00	40,237,977.50	40,237,977.50	

扶持股份 公司发展 资金	15 家股份 公司资金 扶持	完成对 15 家股份公 司资金扶 持工作。	6,000,000.00	6,000,000. 00	5,507,000.0 0	5,507,000.00
公用经费	保障人员 公用费用。	已完成人 员公用费 用支出。	1,597,600.00	1,597,600. 00	1,249,682.7 1	1,249,682.71
其他财政 事务支出	用于采购 行财经建 科等委托 业务费；顺 利完成全 区的绩效 评价工作， 以及会计 监督工作， 保证全区 各单位得 以针对自 身绩效水 平、会计信 息质量进 行改善，从 而提升后 续年度的 绩效管理 水平；通过 预算资金 投入，促进 我区各项 国有资产 管理工作 不断前进。	已完成用 于采购行 财经建科 等委托业 务费；顺 利完成全 区的绩效 评价工 作，以及 会计监督 工作，保 证全区各 单位得以 针对自身 绩效水 平、会计 信息质量 进行改 善，从而 提升后续 年度的绩 效管理水 平；通过 预算资金 投入，促 进我区各 项国有资 产管理工 作不断前 进。	12,256,600.00	12,256,600 .00	11,433,021. 99	11,433,021.9 9
人员经费	保障工作 人员日常 费用支出。	已完成工 作人员日 常费用支 出。	32,916,400.00	32,916,400 .00	28,107,873. 32	28,107,873.3 2

	金额合计	117,255,150.00	117,255,150.00	104,806,948.18	104,806,948.18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政府收支预算、非税收入征管；开展国库管理业务，财政决算、全区会计管理工作；开展财务管理业务活动；开展政府投资项目资金、产业资金等预算管理；开展政府采购制度制定、政府采购监督活动；会计监督工作，保证全区各单位得以对自身绩效水平、会计信息质量进行改善，从而提升后续年度的绩效管理；通过预算资金投入，促进我区各项国有资产管理不断前进；实现辖区各股份公司《章程》修订工作，有利于推动股份公司合法合规处理各项业务，完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股份合作公司依法依规经营、良性发展。	<p>1. 坚持党建引领、强化凝心聚力 （1）夯实组织基础，推动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严格落实政治建设责任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党员大会、支委会等百余次。利用“学习强国”“深i学”等平台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方式开展学习；夯实组织建设，发挥示范作用。不断强化党建队伍建设，加强人员配备，严格由党员开展党务工作。（2）开展主题教育，推动学思用贯通。扎实开展理论学习。扎实举办为期7天的领导班子主题教育读书班，围绕“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深圳实践”等5个方面开展专题研讨。加大年轻干部培养力度，安排雏鹰干部参与研讨交流。抓实抓细党支部学习，发放主题教育学习材料120本，做到支部党员全覆盖；结合实际开展调查研究。局领导班子结合重点工作确定调查研究课题4个，扎实开展实地调研，推动调研成果转化；对标对表检视整改。（3）坚持从严治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统筹部署年度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制定《福田区财政局2023年度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方案》，为扎实开展教育活动提供指导；警示教育全覆盖。组织召开党员大会，观看警示教育片，进一步深化区属国企干部职工对国有企业纪律建设的认识，树牢拒腐防变意识，规范言行。强化监督执纪。制定印发《2023年福田区财政、国资、集资系统监督工作要点》，开展领导班子任职培训和廉政警示教育，提升区属国企合规管理意识，强化集资领域学习教育。</p> <p>2. 财政改革稳中求进，财政发展更显活力 （1）聚焦主责主业，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加强财税收入组织，增强财政保障能力。财政收入保持均衡稳定。辖区全口径税收预计完成1594亿元，排全市各区第二，地均税收20.26亿元/平方公里，居全市各区第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96.67亿元，增长1.24%。持续深挖国土出让收入。在年初21亿元国土出让收入基础上再增加13亿元收入，牢牢稳固预算收</p>			

	<p>入基本盘。加大地方债券项目谋划力度。2023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2.22 亿元，其中专项债券 21.22 亿元，一般债券 1 亿元。加大资金资产盘活力度。统筹非急需预算资金 11 亿元，盘活泰然立城部分物业收回资金 15 亿元，盘活华富村东西区棚改项目增购收入 10 亿元，统筹资金全部用于亟需财政资金支持领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持续恢复向好。</p> <p>（2）有保有压突出重点，持续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原则，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不断完善财政“紧平衡”下大事要事保障机制，成立项目预算审核专班，开展财政支持资金政策清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开展大事要事清单编制工作，完善《福田区财政预算项目暨大事要事清单管理办法》，研究制定分类分级、重点突出的财政保障机制，增强对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保障能力。开展政府购买服务专项整治，强化预算管理约束，确保服务规范高效；编实编细 2024 年部门预算，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坚持“先谋事、再排钱”，印发 2024 年福田区财政预算大事要事清单，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对照中央和省、市、区决策部署，以及行业领域“十四五”规划，细化分解任务，谋划 2024 年具体项目。深入推进“零基预算”制度，打破支出固化僵化格局，全面、准确测算资金需求，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p> <p>3. 强化国资集资产监管，激发国资集资产发展新动能</p> <p>（1）突出党建引领，做优国资监管制度建设。制定主题教育方案，召开述责述廉会议，同步推进党建与国资改革。优化国企功能结构分工。调整设立资本运营公司，新设项目公司，推动城市更新和资源整合。推动高质量发展“十大计划”有效落实。完善监管体制，聚焦优化资本布局，激发企业活力。</p> <p>（2）深化国资综合改革，提升国资运营水平。一是推进“一榜三令”战略必争项目高效执行。二是不断完善国资国企监管体系建设。形成“1+12”监管制度体系，推动区属国企业务流程规范化、标准化，不断提升企业治理能力。三是战略支撑功能强化。强化引导基金牵引带动作用，战略重组资本运营公司，打造多元化金融服务平台。福田引导基金成功入选全球母基金协会发布的“2022 全球最具潜力母基金 Top30”，成为唯一入选的区级政府性基金。四是多点发力服务发展大局。深度参与全国首个数据要素全生态产业园</p>
--	---

				建设，围绕数据交易所，打造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地，助推数据要素市场改革发展。打造“深圳第一高科技视窗”，积极推动工业展览馆项目落地。 (3) 完善集体经济监管，促进集体经济多元发展。一是全力推进全区股份合作公司换届选举。顺利完成全区 15 个股份合作公司换届选举，实现全市唯一 100%以全体股东大会形式完成股东代表选举，全市率先 100%落实人数及股权数双计票表决，开辟“福田集体经济之治”的新篇章。二是引导集体公司多元化发展。引导股份合作公司进入创投领域投资，举办“福田股份合作公司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推介会”，推动股份合作公司经济多元化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局内日常业务量	10 份	10 份
			完成预算单位预算汇编	1 份	1 份
			银行手续费缴纳完成比率	100%	100%
			开展培训次数	1 次	1 次
			开展全区从业人员财务培训	1 次	1 次
			开展部门决算信息编报数量	1 项	1 项
			开展课题调研数量	1 项	1 项
			全区内控编报审核汇总单位数量	59 家单位	59 家单位
			予以可持续发展资金的股份合作公司	15 家	15 家

			数			
	质量指标	第三方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100%	
		预算汇编质量合格率	100%		100%	
		银行服务全区预算单位合格率	100%		100%	
		全区从业人员财务培训合格率	100%		100%	
		系统运维故障处理有效率	100%		100%	
		课题调研成果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全区内控情况报告验收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90%-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局内各项业务正常开展保障程度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预算单位满意度	100%	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4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3

				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以内的，得 1 分；超出 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1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1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text{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text{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的,得1分; 2. $90\%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75\%$ 的,得0.7分; 3. $75\%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60\%$ 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 60\%$ 的,得0分。	0.7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text{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frac{\text{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text{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leq 100%的, 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00%的, 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 $<$ 5%的, 得1分; 2. 5% \leq 比率 \leq 10%的, 得0.5分; 3. 比率 $>$ 10%的, 得0分。	0.5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 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 90%的, 得3分; (2) 90% \leq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的, 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的, 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90%的, 得3分; (2) 90% \leq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的, 得2分;	6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	6	

						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	

综合评分	93.2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林纯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